



Hong Ko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香港會計師公會

國家稅務總局與香港會計師公會 稅務交流會議摘記

2013

前言

香港會計師公會非常榮幸能與國家稅務總局於 2013 年 7 月 19 日在北京舉行交流會議，並就不同稅務範疇的議題進行了誠摯的討論和交流。

以下是由我會準備的會議摘記。請注意該摘記只可視作一般性的參考文件，並不會對任何與會人員構成約束力。另外，由於國家稅務總局自會議結束後發出了關於營業稅改征增值稅的新公告。因此，本摘記中該部份的內容未能反映最新的情況。如欲瞭解營業稅改征增值稅的最新發展，請查閱有關的公告。在應用會議摘記內容到你的特定情況前，請尋求專業意見。如英文譯本的字義或詞義與中文本有所出入，概以中文本為準。

會議摘記

討論事項

A. 企業所得稅

- A1 公允價值變動和投資性房地產的折舊扣除
- A2 股權激勵計畫
- A3 服務費及管理費
- A4 境外繳納所得稅稅額的問題
- A5 境外分支機構盈利抵扣的問題

B. 香港和內地稅收安排

- B1 關於請香港特別行政區稅務主管當局出具居民身份證明的函
- B2 信息交換
- B3 30 號文及 124 號文申請退稅的問題

C. 跨境重組

- C1 特殊稅務處理的條件
- C2 國稅函 [2009] 698 號中股權轉讓的“股權”和“轉讓”如何定義？
 - (a) 轉讓優先股等普通股以外的股權
 - (b) 分派股息是否屬於“轉讓”
- C3 間接轉讓是否在實質上為直接轉讓的問題
 - (a) 純粹作為全球子公司的投資控股平台而設立的特殊目的實體是否會被認為具有商業實質？
 - (b) 滿足商業實質要求的問題
- C4 判定股權轉讓是否獲得實質收益的問題
- C5 關於財稅 [2009] 59 號的問題
 - (a) 關於放寬被收購企業股權/資產的 75% 的要求

- (b) 關於 100% 直接和間接控股的問題
- (c) 關於 698 號文與 59 號文的關係
- (d) 關於同一控制的問題
- C6 間接轉讓預提所得稅計算的問題
- C7 架構重組的問題
 - (a) 關於特殊重組處理的問題
 - (b) 關於評估報告的問題

D. 常設機構

- D1 19 號公告的問題
 - (a) 派遣企業同時參與評核被派遣人員的工作成績可能產生中國納稅義務的問題
 - (b) 關於 19 號公告和 75 號文不一致的問題
 - (c) 關於繳納個人所得稅與繳納企業所得稅的關係
- D2 關於稅收協定中如何判斷 6 個月的條款

E. 基金和股票

- E1 合資格境外機構投資者，人民幣合資格境外機構投資者計畫，及人民幣基金（合資格境外有限合夥人制度）

F. 個人所得稅收

- F1 16 號公告
 - (a) 擴展至包括股票期權所得的雙重徵稅問題
 - (b) 關於外國稅收抵免申請的問題

G. 營業稅改征增值稅

- G1 跨境支付的特許權使用費、租金
- G2 服務出口的免稅待遇申請程序
- G3 試點服務範圍
- G4 完全在境外消費的應稅服務
- G5 技術轉讓的過渡政策
- G6 免稅項目的進項稅額的轉出問題

H. 其他

- H1 關於註冊居民企業的中國稅務居民申請
- H2 關於不同地區的稅務機關執行尺度和判定結果有所差異的問題
 - (a) 營改增實際操作上的不同